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RCHANTS CHINA DIRECT INVESTMENTS LIMITED**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

**關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末期股息的以股代息計劃**

1. 股息選擇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如股東選擇以美元現金(或港元現金，倘若閣下之前已給予指示以港元收取現金股息)收取全部末期股息，則毋需填寫及交回股息選擇表格。
2. 以股代息權益的計算方法，請見下列公式。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宣布，建議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並按每股面值為0.10美元的普通股(「股份」)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0.05美元(或0.39港元)。如獲批准，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派發，惟股東可選擇收取已繳足股款的新股份以代替現金(「以股代息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末期股息已獲股東批准。

載有末期股息詳情的通函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寄發予各股東（「**以股代息通函**」）。本公告應與以股代息通函一併閱讀並受該文件限制。通函中提及（其中包括），為了計算將獲配發新股份的數目，一股新股份的市值將計算為相等於一股股份於直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包括該日）止有收市價的五個交易日內，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的平均值（「**平均收市價**」）。現在確定平均收市價為 10.732 港元（按 1 美元兌 7.75 港元的匯率，約相等於 1.385 美元）。因此，股東就其於記錄日期以其名義登記的現有股份而將收取的新股份數目會按以下公式計算：

$$\text{將收取的新股份數目} = \frac{\text{於記錄日期持有已選擇收取新股份的現有股份數目} \times 0.39 \text{ 港元}}{10.732 \text{ 港元}}$$

所收取的新股份數目將下調至最接近的新股份整數數目。不足一股的新股份權益將彙集並出售，所得利益將歸本公司所有。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將予發行的新股份，於各方面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但將不會享有本次末期股息。

**如任何股東不擬以現金方式收取全部末期股息，或擬以港元收取末期股息的現金部分及日後所有現金股息，則必須按照印備的指示於股息選擇表格上作出適當的選擇，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如任何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並未填妥及交回股息選擇表格，其將會以美元現金（或港元現金，倘若其之前已給予指示以港元收取現金股息）收取末期股息。**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將予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待聯交所批准是項申請後，預期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向有關股東寄發新股份的股票及/或現金股息支票，郵誤風險概由股東自行承擔。

承董事會命  
董事  
周語菡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引泉先生、洪小源先生、諸立力先生、周語菡女士及謝如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柯世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宝杰先生、謝韜先生、朱利先生及曾華光先生。此外，簡家宜女士是諸立力先生的候補董事。